

证券代码：601228

证券简称：广州港

公告编号：2024-056

债券代码：185817.SH、185969.SH、137626.SH、137812.SH、115012.SH、240489.SH

债券简称：22 粤港 K1、22 粤港 02、22 粤港 03、22 粤港 04、23 粤港 01、24 粤港 01

##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(二) 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。

(三) 会议表决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3 日 15:00

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表决

(四)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贸易业务申请 2025 年度融资及质押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下属广州南沙海港贸易有限公司、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5 年合计贸易业务融资额度 33 亿元，质押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，额度可调剂使用；公司下属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 2025 年贸易业务融资额度 6 亿元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申报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损失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24 年资产损失申报金额为 93.18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》《关于注册发行100亿元公司债券额度的议案》；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办理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4日